

书写新时代闽西革命老区人大工作新篇章

2024年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暨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45周年,2025年是闽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召开95周年。聚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孕育地,福建省龙岩市人大常委会挖掘研究闽西工农兵代表大会历史,传承闽西工农兵代表大会制度光荣传统,更加坚定国家根本政治制度自信。

苏区荣光 铭记闽西工农兵代表大会辉煌

1930年3月18日,闽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召开,经过县、区两级选举产生的180多名代表参加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闽西苏维埃政府,通过大会宣言及一系列决议案、法案和条例。

闽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在中国苏维埃政权建设中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这次大会是在全国苏区第一部选举条例——《闽西工农兵代表大会(苏维埃)代表选举条例》实施下开展的第一次自下而上的民主选举,是在中央苏区最早最完备的组织法——《闽

西苏维埃组织法》指导下最早建立的以工农兵代表大会为核心的苏维埃政权。闽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首次将中共六大苏维埃政权建设蓝图落到实处,推动工农兵代表大会从形式到实质的统一,第一次将民主建政制度化、规范化和法律化,并形成可供借鉴和复制的模式,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的成立提供经验。

汲取智慧 讲好闽西工农兵代表大会故事

历史是最好的教科书。龙岩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对闽西工农兵代表大会历史的挖掘研究,积极发挥人大制度研究会作用,加强与市委党史方志办、党校、高校等研究机构合作,组织力量深入挖掘闽西作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孕育地和实践地的溯源研究,深入挖掘闽西工农兵代表大会制度对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深刻启示,形成一批有质量、有影响力的研究成果,多篇研究闽西工农兵代表大会的课题论

文获奖。其中,《党领导人民创建闽西工农兵代表大会制度的实践探索和重要启示》入选纪念中华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90周年专题;《中国苏维埃政权建设与全过程人民民主——论闽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的启示》荣获2024年省人大常委会课题调研论文一等奖。先后与市委宣传部、党史方志办合作完成《闽西:民主建政典范》《闽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摇篮》等书籍。同时,利用《中国人大》《人民代表报》等省内外宣传阵地,讲好闽西工农兵代表大会故事,提升闽西工农兵代表大会影响力,为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贡献闽西智慧和力量。

赓续血脉 传承闽西工农兵代表大会经验

赓续血脉,弘扬荣光。龙岩市人大常委会不断传承发扬闽西工农兵代表大会的探索经验,深化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闽西实践,为加快闽西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作出贡献。

龙岩市人大常委会主动传承闽西苏维埃红色法治精神,积极挖掘闽西苏维埃立法经验,始终秉持为民立法宗旨,形成新时代全过程人民民主地方立法闽西实践。认真总结闽西工农兵代表大会的监督经验,积极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紧扣市委“打好五张牌、建设新龙岩”工作部署,建立完善“4413”监督模式,找准人大履职切入点和着力点,实施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助力闽西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传承弘扬闽西工农兵代表大会积极探索基层代表主任制度和代表固定联系群众工作方法,以推进落实《关于打造全过程人民民主闽西实践的实施意见》为牵引,紧扣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基层规范化建设、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等创新载体,推动代表履职与基层治理“对接耦合”,代表工作“室站点”平台体系覆盖133个乡镇(街道)、1955个村居和25个行业、园区。以“云上人大”“码上找代表”等方式,强化数字赋能,线上线下交互发力,激活代表联系群众“神经末梢”,全过程人民民主更加可感可及。



福建省龙岩市人大常委会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专题询问会现场

坚持强基固本 推进“四个机关”建设走深走实

2024年,福建省龙岩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不懈巩固主题教育成果,常态化长效推进党纪学习教育,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持续推进党建引领“四个机关”建设活动,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龙岩实践贡献人大力量。

坚持把理论武装摆在首位

龙岩市人大常委会坚定不移把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二十届三中全会、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精神,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一体学习、一体思考、一体落实,筑牢人大工作思想根基。传承弘扬“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的红色基因,从“两个结合”的政治高度把牢人大工作的大方向大原则大道理。紧扣“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目标要求,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示范带动全市人大系统党员干部进一步严明党的各项纪律,持续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常委会党组专题研究党纪学习教育工作5次,党组书记带头、机关各级党组织书记讲专题党课16次,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现场教学2次。

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始终

龙岩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充分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围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及省委、市委全会部署要求,研究提出人大贯彻意见举措。严格执

行请示报告制度,及时就人大重要会议、重要立法、重要工作、重大事项向市委请示报告,并严格按照市委要求不折不扣抓好落实。制定人大改革攻坚任务工作方案,积极推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任务落地见效。作出《关于落实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决定》,做好龙高高铁平至梅州段、省级区域医疗中心等与人大挂钩重点项目的推进工作,在“三个大抓”和重点项目攻坚中强化一线站位、展现人大担当。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依法任免75人次,保证党组织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机关的领导人员。配合市委完成省委部署开展人大工作检查,做好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委、市委相关文件精神落实情况自查自纠,推动解决市县人大工作和建设中存在的薄弱环节。

坚持把党建引领落到实处

龙岩市人大常委会党组认真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第一责任、一岗双责,制定并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任务清单和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实施方案,定期分析研究人大党的建设、思想政治、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召开全市人大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积极配合省委巡视工作,做好市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检查,支持派驻纪检监察组履行职责。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深入开展党建引领“四个机关”建设活动,全面落实“四下基层”制度,大力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等优良作风,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效能履职。

深入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闽西实践”



福建省龙岩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詹昌健(左二)到基层代表活动室视察

“要支持和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健全联系代表制度机制,丰富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2024年,福建省龙岩市人大常委会对标对表、践行笃行,以工作品牌、平台载体、制度完善等为抓手,不断拓展提升民主民意表达渠道、表达机制、表达平台,深化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闽西实践”。

抓品牌 丰富民主民意表达渠道

2024年是开展“三联一述”活动的第8年,龙岩市人大常委会持续擦亮这

一工作品牌,以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突出“聚力打好五张牌”主题,广泛深入收集民意、倾听民声、了解民情、化解民忧、凝聚民智,做深做实人大代表联系月活动。在代表联系月期间,全市有331名市人大代表参加走访联系活动,参与率96.5%;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43人参加走访联系活动,参与率100%;县乡两级人大代表8461人参加活动,走访联系选民近3万人,共收集各类意见建议1850条,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321件。

龙岩市人大常委会做实重大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工作,指导推进连城、漳平、新罗开展票决工作的基础上,促进其他四个县(区)加快制定票决工作方案,实现县乡两级人大代表票决工作全覆盖。一年来,全市县乡两级人大代表共票决产生重大民生实事项目307个,总投资42.64亿元。福建省人大常委会在龙岩市召开全省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工作推进会,推广龙岩经验做法。

抓制度 健全民主民意表达机制

2024年,龙岩市人大常委会进一步完善“1030”代表建议办理机制,通过重点建议办理满意度测评、办理“回头看”、二次办理、列席代表建议督办等,打造“提、办、督、评”代表建议办理工作闭环,保证代表说了有回音、提了有效果。龙岩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以来收到代表建议300件,办结291件,正在办理9件,发意见征询表357份,满意率99.43%。

龙岩市人大常委会创新建立常委会组成人员挂钩联系基层人大代表工作室、联络站制度,推动常委会组成人员深入挂钩联系的工作室、联络站,常态化开展活动,规范列席常委会会议代表座谈会制度。一年来,共邀请70名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常委会履职活动320人次。

抓载体 拓展民主民意表达平台

2024年,龙岩市人大常委会进一步

推广“赴访议事站”等模式,常态化开展代表议事制度,让群众感受到民意有人听、民生有人管、民主在身边。代表工作“室站点”平台体系覆盖133个乡镇(街道)、1955个村居和25个行业、园区,按照“便于组织、活动方便、人数适中”原则,将各级人大代表进行科学合理编组,全部纳入室站,实现在岩的五级人大代表入室进站全覆盖。全市7个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基地全面运行,建立了一批民情联络点,形成以上杭县溪口镇红色文化遗址保护特色人大代表工作室、漳平市新桥镇食用菌产业代表工作室、新罗区法律行业代表联络站、永定区金砂镇红色产业代表联络站为代表的一批特色平台载体。在市法院“法复青绿”生态修复司法实践基地设立人大代表生态文明建设实践基地,以法治力量共促生态文明建设;建立市检察院常态化邀请代表参与释法说理、化解矛盾纠纷,代表工作室成为延伸检察服务触角的重要阵地。

龙岩市人大常委会还着力强化数字赋能,推广“数字人大”“码上找代表”等做法,努力推动人大代表和群众的联系从线下拓展到线上,从定时拓展到随时,从单向拓展到双向,架起人大代表联系群众的“数字化”桥梁,让民生诉求“码上提、码上办、码上督”,保证民生民意得到、答得快、办得好。

强化“四个聚焦” 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龙岩实践贡献人大力量

2024年,福建省龙岩市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中心工作,按照市委“打好五张牌、建设新龙岩”工作部署,积极履职尽责,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为建设闽西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龙岩实践作出积极贡献。

聚焦法治 为中国式现代化龙岩实践提供法治保障

围绕新修订的立法法对地方立法工作提出的新要求新任务,龙岩市人大常委会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加强重点领域立法,创新立法制度机制,推动立法、促善治见行见效。

——秉持高质量为民主立法初心。制定《龙岩市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就社会关切的热点问题首次举行立法听证会,推动全市电动自行车管理步入法治化轨道。制定《龙岩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条例》,以法治方式巩固拓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以精细化管理打造高品质城市。与广东省梅州市人大常委会签订《关于开展两市区域协同立法合作协议》,协同开展暴雨灾害预警和响应条例地方立法,跨省区域协同立法迈出新步伐。

聚焦发展 为中国式现代化龙岩实践注入人大力量

龙岩市人大常委会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以“争优争先争

效”姿态,强化一线站位,积极助力大抓招商、大抓产业、大抓项目和重点项目攻坚,展现人大“永远在线”担当。

——依法决定护航高质量发展。作出关于落实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决定,立足龙岩实际,提出3个方面11条措施,以法治方式推动市委决策部署落地落实,为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聚能聚力。落实好加强经济工作监督的决定,听取审议新增政府债务限额、预算调整方案和计划、预算、决算、审计等议案、报告,推动一揽子增量政策落地见效,支持政府统筹强信心、稳增长、化债务、促发展、惠民生工作,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强化监督推动高质量发展。听取审议财政科技支出专项报告,专题调研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推动科技创新这一“关键变量”转化为高质量发展“最大增量”。开展“聚力文旅融合发展,助力闽西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省市代表视察活动,深化以文塑旅、以旅彰文,促进文旅产业成为龙岩发展新的“强引擎”。听取审议市级地方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推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专题调研龙岩对台合作工作情况,助力打造新时代革命老区重点城市对口合作典范。开展“聚力

美丽乡村建设,助力乡村全面振兴”省市代表视察活动,参加“探索城乡融合发展路径,推动共同富裕”点题调研,为推行“158”乡村建设工作机制、探索推进“六个共富”机制、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献智聚力。听取审议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工作情况报告,推动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全方位夯实国家粮食安全根基。专题调研特色优势种植业发展情况,推动全市特色优势种植业向产业化、集群化、现代化方向发展。开展《福建省促进闽台农业合作条例》实施情况调研,助力打造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龙岩样板。开展少数民族乡村社会事业发展情况调研,推动该市少数民族乡村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

聚焦民生 为中国式现代化龙岩实践增添温暖底色

民生福祉改善始终是龙岩市人大常委会关注的重点。市人大常委会紧扣人民群众所急所盼,在事关人民群众福祉的重大议题上,打出打好监督“组合拳”,为中国式现代化龙岩实践增添温暖底色。

——紧扣健康龙岩持续发力。听

取审议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运行情况报告,专题调研医疗保障工作情况,并进行工作评议测评,推动完善“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机制,推进“健康龙岩”建设。专题调研慈善法实施情况,促进慈善组织稳步健康发展、慈善活动规范有序运行,助力“大爱龙岩”建设。

——紧扣教育发展持续发力。开展家庭教育促进“一法一例”执法检查,专题调研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筑牢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位一体”保护防线,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全面发展。开展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协调发展专题调研,促进高中教育多样化、特色化,推动职业教育更好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紧扣社会安全持续发力。首次对“一府两院”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情况开展同题监督,在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的基础上开展专题询问,促进提升打击治理工作质效。与市法院合力打造“人大代表+法院”的多元解纷模式,引导人大代表参与矛盾纠纷的预防、排查和化解。市检察院常态化下沉驻室邀请人大代表参与释法说理、化解矛盾。开展打造“红土枫桥”品牌工作评议测评,助力培育具有龙岩特色的矛盾纠纷化解品牌。

聚焦生态 为中国式现代化龙岩实践汇聚绿色动能

良好的生态环境是龙岩的发展优势,也是龙岩最大的竞争力。龙岩市人大常委会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聚力生态环境改善优化,助力美丽龙岩建设。

——以制度化监督为抓手推动生态保护。坚持把对生态环境状况进行“年检”作为“规定动作”,制度化听取审议年度环境状况和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督促做好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推动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深入开展,为创造高品质生活增添生态底色。

——以常态化监督为动能建设美丽龙岩。聚焦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检查《龙岩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实施情况,专题调研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汀江流域水环境质量提升情况,推动城乡环境持续改善、人居环境持续向好,让闽西红土地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空气常新。

(本报稿件由巫升华 傅加斌 薛长江撰写)